

代理代課教師支持系統：薪傳(輔導)教師申請表

填表說明：

- 由各校自行推薦校內薪傳教師或優良教師，與參加研習之代理代課教師進行實體座談（得配合公開授課方式辦理），以提供專業輔導與支持，並協助學校強化代理代課教師支持系統網絡。
- 依據計畫規定，每位學員需完成 2 次實體座談紀錄。
- 凡經學校推薦參與之代理代課教師及薪傳(輔導)教師，於 115 年 6 月 1 日（含）前完成並檢附 2 次座談紀錄者，將由雙永國小核發薪傳教師或優良教師出席費，每人 1 次，新臺幣 1,000 元。

學校名稱	(請填寫學校全銜)		
推薦受輔教師	姓名		親簽
	E-mail		
推薦薪傳(輔導)教師	姓名		親簽
	E-mail	(寄發領據用)	
	任教科目		
	現任學校服務年資	年	月(計算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)
填表人	姓名		職稱
	聯絡電話		
行政核章：			
教務主任		校長	

(本表完成後請掃描 PDF 並至線上表單上傳 <https://forms.gle/bhwXV8jHWtXzRJnG6>)